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林豫萱

電話：02-27208889轉6380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au5995@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10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430447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114年度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徵件活動計畫、附件一 學校報名總表（幼兒園組）、附件一 學校報名總表（國小組）、附件一 學校報名總表（國中組）、附件二 報名表及繪圖用紙（幼兒園組）、附件二 報名表及稿紙（低年級組）、附件二 報名表及稿紙（中高年級組）、附件二 報名表及稿紙（國中組）、附件三 授權切結書、附件四 參考書單各1份（36272580_1143044751_1_ATTACH1.odt、36272580_1143044751_1_ATTACH2.odt、36272580_1143044751_1_ATTACH3.odt、36272580_1143044751_1_ATTACH4.odt、36272580_1143044751_1_ATTACH5.pdf、36272580_1143044751_1_ATTACH6.pdf、36272580_1143044751_1_ATTACH7.pdf、36272580_1143044751_1_ATTACH8.pdf、36272580_1143044751_1_ATTACH9.pdf、36272580_1143044751_1_ATTACH10.pdf）

主旨：檢送本市114年度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徵件活動計畫及各學層報名使用之獨立附件檔案，以利學生報名使用，請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4年2月25日北市教國字第1143040592號函（諒達）辦理。
- 二、旨揭徵件活動報名時間為114年3月24日（星期一）起至114年4月11日（星期五）止，參加對象為本市公私立幼兒園（含非營利幼兒園）、國小及國中在學學生（含參與實驗教育學生），一般學生亦可參加，不限需具新住民身分。
- 三、各學層報名所使用之附件如附檔，相關實施內容及方式，

萬芳高中 1140310



PPAA1146002829

請參閱實施計畫，前述資料亦同步公告於舊莊國小網站
(本活動訊息亦請國小協助轉知附設幼兒園知悉)。

四、對於本活動倘若有相關問題請洽舊莊國小輔導室許琪雅主任，聯絡電話：2782-1418分機150。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臺北市私立百家姓幼兒園、臺北市私立星蒲幼兒園、臺北市私立耕心幼兒園、臺北市私立晴晴幼兒園、臺北市私立陽光森林麗湖幼兒園、臺北市私立新生寶貝幼兒園除外)、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臺北市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實驗教育創新發展中心（含附件）

電 2025/03/10 文
交 13:08:46 摘 章

裝

訂

線



16